

2021適應體育運動會地板滾球競賽規程

1. 競賽組別：

- 智能障礙組：持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或鑑輔會證明，類別以智能障礙、自閉症等為主之身心障礙學生。
- 腦性麻痺組：因腦傷引起或其他傷害，持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或鑑輔會證明，類別為多重障礙或腦性麻痺之學。
- 肢體障礙組：持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或鑑輔會證明，類別以肢體障礙為主之學生。
- 視覺障礙組：持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或鑑輔會證明，類別為視障之學生。

2. 參賽限制：

- 各組競賽以團體賽方式進行，每隊須報名5位選手(含2位候補)。
- 每一個單位每一個競賽組別，限報名二隊(學校名稱A、B隊)，依報名順序，額滿為止。
- 每一位選手以參加一個競賽組別為限，不得重複報名。
- 比賽中參賽選手皆不可使用輔具(軌道)，請選手自行評估報名。

3. 比賽制度：

- 預賽打四局，每局三分鐘，每一場次三十分鐘，晉級賽打滿六局，每局三分鐘，每場場次時間為一小時(比賽、休息)。
- 直接由競賽組決定紅、藍隊。
- 沒有暖身時間。
- 局間維持1分鐘，剩餘15秒裁判會提醒。
- 四局總分高的獲勝。
- 每場比賽的隊伍，請在比賽時間前10分鐘，到場地旁邊等候，裁判會直接在場地上檢錄選手。
- 鼓勵各校自備球比賽。
- 晉級依據以下順序判斷：勝場數，得失分，總得分，獲勝局數。

4. 若面臨決勝局：

- 將白球放於田字中，紅、藍隊各丟一球決勝負。

5. 獎勵方式：

- 各組取前四名頒發獎牌。